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深圳市金开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被司法冻结  
及金开利涉及诉讼案件的风险提示公告**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系深圳市金开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金开利，证券代码：831052，以下简称“金开利”或“公司”）的主办券商。

**一、金开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被司法冻结**

主办券商在持续督导过程中知悉，公司股东徐伟持有的公司股份共 42,566,000 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33.5165%。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31,924,5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10,641,5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该司法冻结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7 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6 日止。冻结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

徐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据了解，本次司法冻结系因徐伟个人案件诉讼程序的财产保全，导致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执行文书为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2018）粤 0305 民初 20529 号。

上述司法冻结事项，公司未能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亦未及时告知主办券商，在主办券商的督促下，公司已进行了补充披露。

鉴于上述情况，主办券商特此提示：本次股权司法冻结事项涉及对股东权利的限制，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股东权力行使，若司法冻结股份被强制行权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股份发生变化，甚至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金开利涉及诉讼**

金开利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收到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发出的《应

诉通知书》，2019年1月，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向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归还其贷款本金2700万元并偿还贷款利息、罚息以及复利。该案目前尚未开庭审理。由于公司法务相关工作人员疏忽，未及时告知公司信息披露人及主办券商，导致该诉讼未及时披露。

主办券商将继续督促公司持续关注上述股权冻结和诉讼事项进展，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督促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8日